

隆德县好水乡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隆德县好水乡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好水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自治区十三届四次、十三届五次、十三届六次全会精神，积极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结合我乡工作实际，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区、市、县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等要求，坚持问需于民、问计于民、贴近民生、强化措施，依法、及时、准确地公开相关政府信息，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开展，提升政府公信力。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3 年我乡重点围绕乡村振兴、政策宣传、特色优势产业发展、为民办实事等事项公开政府信息，以“幸福好水”微信公众号为平台发布各类信息，全面推进我乡政务公开工作。坚持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

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从而进一步保障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知情权，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我乡 2023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我乡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根据工作实际以及人事变动，及时调整分工，明确政务公开工作的分管领导，并确定 1 名工作人员，负责政务信息管理工作。同时，我乡修订完善了《好水乡人民政府关于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制度》，进一步明确工作要点和主要任务，形成良好工作机制。我乡 2023 年发布信息 2 条，即公示公告 2 条。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2023 年，我乡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通过线上和线下两种渠道同步进行。线上公开平台的建立主要以隆德县人民政府网站、“幸福好水”公众号、“基层小微权力一点通”为主。2023 年，我乡在隆德县人民政府网站上发布公示公告 2 条；在“幸福好水”公众号上发布信息 43 条，其中原创内容为 21 条，转发自新华社客户端、中国政府网客户端、中国政府网、宁夏日报客户端、隆德文旅等各类官方平台的相关信息共计 22 条；在“基层小微权力一点通”平台上公开相关信息 76 条，内容主要以各类惠农惠民的资金发放为主。线下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主要是在 8 个行政村

分别设立村务公开栏，主要用以张贴相关公示公告，对政策方针、工作进展等进行宣传，便于群众及时有效地获取政府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我乡根据人员和分工的变动，不断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监督机制，欢迎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评议监督，强化责任追究，保证了所公开的政府信息不涉及个人隐私、商业秘密、国家秘密和法律、法规禁止公开的政府信息，不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社会稳定。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总结我乡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着一一些问题。

一是群众参与度不高，对于各类政府信息公开渠道的知晓率较低；二是我乡信息公开平台，即“幸福好水”公众号更新不及时，多数转发上级单位部门平台上发布的信息，内容单一。

针对上述问题，我们将在今后工作中加以改进，一是要加大宣传力度，利用村民微信群或座谈会等方式，向群众普及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内容，宣传我乡的信息公开渠道；二是要加强工作人员对于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性的认识，及时更新“幸福好水”公众号，并不断探索信息公开新渠道与新方式，比如在公众号上发布图表型信息或利用微信视频号发布视频等。从而进一步优化政府信息公开渠道，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结合《隆德县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中的五大方面，

我乡在 2023 年对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落实情况如下。

1. 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乡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深入推进重点民生领域信息公开，我乡在“幸福好水”公众号转发隆德县融媒体中心发布的“隆德县举办 2023 年中小学、幼儿园家长家庭教育培训会”文章，转发今日固原官方新闻客户端发布的“农家书屋管理员培训班开班仪式”文章等，以此提升信息公开覆盖度；为深化公共财政事权信息公开，加大惠民惠农政策和资金发放信息公开力度，我乡 2023 年通过“宁夏基层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平台公开惠农惠民资金、残疾人补贴、高龄补贴、公益性岗位工资发放、党务公开等信息共计 76 条；为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在民法典宣传月内，我乡以图文形式发布关于民法典的内容，详细解读民法典七编内的主要规定，以此满足群众的法治需求。

2. 着力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对政策的解读是全面提升政府公信力，主动回应社会关切，保障社会公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的重要举措。2023 年，在自治区十三届四次、十三届五次、十三届六次全会召开之后，我乡立即传达学习会议精神，并在公众号上发布相关信息，结合我乡实际，深入解读了自治区召开的全会精神以及出台的各类文件。

3. 深化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为进一步深化我乡“为民办实事、解民忧、暖民心”的服务机制，提高服务效率，方便群

众获取服务，改善群众生活，依托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管理平台，我乡 2023 年在 12345 便民服务热线办结事项 43 件，按时完成相关转办件办理，工作重心贴近医疗养老保险、社会救助、环境保护等民生领域。除此之外，我乡建立“幸福好水”公众号发布“立足岗位做贡献”“办民事、解民忧、暖民心”等专题板块，发布有关民生服务的相关内容。

4. 持续完善政务公开平台建设。2023 年，我乡继续依据相关管理办法，按照规定流程公开，确保信息真实、完整、合法，严防涉密信息上网。与此同时，我乡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加强政务信息发布平台的内容管理，严抓信息审核、内容监测和安全防护，并由工作人员做好平台的日常巡查和维护，确保我乡政务信息发布平台安全平稳运行。另外，村务公开作为农村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基础，做好村务公开管理工作，事关农村党风廉政建设与广大农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因此为持续推动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我乡组织八个行政村的村务公开联络员集中参加隆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举办的全县村务公开专题培训，并结合县级有关部门的要求，做好我乡村务信息公开与工作保密制度的建立。

5. 强化政务公开监督考核。2023 年，我乡积极开展创新亮点创建工作，一是通过走访入户，收集群众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及时改进工作方式和方法；二是强化政策解读，

针对政策文件的专业性和晦涩难懂问题，通过图文并茂的方式，使群众更容易理解政策内容，同时还组织各类政策解读宣讲会，邀请其他单位的专业人员详细解读。

（二）好水乡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收费标准，2023年，隆德县好水乡人民政府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